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金美仙
傳真：03-8236370
電話：03-8462860*562
電子信箱：abuswmankilan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801598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企劃書。2、報名通啟。(1080159866_Attach000.pdf、
1080159866_Attach0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辦理之「2019星雲教育論壇」企畫書及報名通啟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8月8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80116521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倘對本案活動或報名有相關疑問者，請逕洽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施芃年專員，電話：(02) 2762-9118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